

证券代码：430724

证券简称：芳笛环保

主办券商：长江证券

武汉芳笛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19年8月22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会议
- 4.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19年8月12日以通讯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章北霖
- 6.会议列席人员：公司监事
- 7.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4人。

董事章北平因出国缺席，未委托其他董事代为表决。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9年半年度报告》议案

- 1.议案内容：

公司按照《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细则》、《公司章程》及《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等规章制度的要求，编制了《武汉芳笛环保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半年度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发布的《2019年半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19-011）。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4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董事会于2018年9月21日收到财务总监王小涛先生递交的辞职报告，王小涛先生因工作调整原因申请辞去财务总监职务，王小涛先生辞去财务总监后仍担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职务，公司董事会对王小涛先生担任财务总监期间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为保证公司工作的顺利开展，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聘任孙光伟先生担任公司财务总监，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4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贷款暨关联担保的议案》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为补充生产流动资金与项目建设，拟向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花桥

支行申请流动资金贷款 800 万元，期限一年（具体事项以签署的合同为准）。此笔贷款由成长企业创新担保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成长担保”）向贷款银行提供连带责任保证。公司对成长担保的反担保措施为：武汉芳笛环保股份有限公司保证担保，章北霖及夫人、章北平、章北俊个人保证担保，股东章北俊所持有的 115 万股的股权向成长担保提供反担保质押。

2.回避表决情况

关联董事章北霖、章北平、王小涛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

因非关联董事不足半数，本议案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拟定于 2019 年 9 月 10 日召开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上述第 3 项议案。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武汉芳笛环保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武汉芳笛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 年 8 月 23 日